

臺南市第 143 期大豐(二)自辦市地重劃區  
重劃會第一次理監事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5 年 6 月 14 日 上午 11:30 時

地點：臺南市北區文賢路 427 號(志成汽車駕訓班辦公室)

人員：詳如簽到簿

主持人：陳智文

本會理監事會成員理事七人監事 1 人。今出席理事六人，合乎法定四分之三以上出席。

由一：選舉理事長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一條第二項「理事會應由理事七人以上組成之，並由理事互選一人為理事長」辦理。

辦法：

- 一、 請理事推選理事長人選，並決議通過。
- 二、 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，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
- 三、 提請理事會議決。

決議：

與會理事一致推選陳智文先生為理事長。

散會：